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调整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 非独立董事孙小宏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孙小宏先生 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 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孙小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 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孙小宏先生原任 期届满之日为2027年6月11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小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80%;通过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80%。辞任后孙小宏先生 将继续履行《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并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 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二、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 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 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孙小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二届董事 会职工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通过对职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孙小 宏先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孙小宏先生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

孙小宏先生简历

孙小宏先生: 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合肥 TCL 电器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专员; 2008 年 9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安徽旅游职业学院旅游系副主任兼教务处副处长;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安徽格义循环经济产业园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 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安徽外国语学院教师; 2017 年 1 月至 2021年 6 月,任公司前身合肥恒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 2021年 6 月至 2025年 9 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办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小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80%;通过合肥恒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80%。孙小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小宏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